中華科技大學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部(研究所、二技、四技、二專)在校生註冊須知

一、註冊時間:1、2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至 11 時 30 分在教室以班為單位完成註冊後,請本學期班代表立即將彙辦單、繳費收據、學生證等送繳榮華樓 3 樓教務處註冊組彙辦。

2、延修生於2月21日下午13時至15時30分在榮華樓3樓教務處註冊組辦理註冊報到。

二、上課日期:2月21日(星期一)上午正式上課。

項目	2月21日(星期一 辦理日期	辨理時間	辨理單位	說明
銀行繳交:	自即日起至	上午 09:00	台灣土地銀行南	研究所、二技、四技、二專部學雜費、代辦費:
學雜費、住宿費及	100 年 2 月 1	至	港分行及各地分	一、請持繳款單向各委託代收銀行繳納。台灣土地銀行可用信用卡繳費,
代辦費	日前繳交	下午 03:30	行	註冊時概不收取現金,於接到繳款單,至註冊日前辦理手續。
	口削級文		11	二、第一聯學校註冊聯收據於註冊日繳交班代送至註冊組。第二聯學生收
				執聯妥為保管可作報稅證明之用。
				學雜費包括:學雜費、退撫基金、團體保險費、電腦實習費。
				代辦費:代辦費(一)由學生自治會籌劃,包括:課外活動費、刊物費。
				代辦費(二) 由各系(科)學會籌劃,包括學會常年會費。 三、有關休學、退學退費規定,請至學校會計室網頁之學雜費專區查詢。
				一、有關怀字、巡字巡員死足,胡王字仪曾司至嗣員之字權員寺四宣詢。 ※已蓋過銀行收費之章的代辦費送款單應妥為保管,辦理註冊時應繳交註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住宿注意事項:			學務處生輔組辦	1. 所有住宿同學均須填寫住宿申請表及切結書,持繳款單至台灣土地銀行
			理	缴納住宿費用後,依繳費收據進住宿舍。
				2. 未按時繳費,並於3月1日前未進住宿舍者,視同放棄原分配床位,由
				後補同學遞補。
				3. 住宿費: 男生宿舍二人房 12,500 元、四人房 9,500 元、女生宿舍 11,000
宿舍進住:	2月19日	上午 9 時		元(含保證金800元、門禁磁卡200元及冷氣使用卡),以確保新學期住 宿床位,可於本校出外人社網頁查詢。
伯古连任・				4. 冷氣機採使用者付費方式, 女生宿舍預收 1500 元、男生宿舍預收 500
	至	至		元額度冷氣使用卡,於退宿時剩餘面額可全面退費。若使用完畢者,可
	2月20日	下午 5 時		逕向學校文具部購買使用。
				5. 如床位不足時,以抽籤方式決定。
選課、加退選事	2月21日	上午8時20分	教務處課務組辦	1、申請加、退選同學請於開學第一週至第二週第二天止(2月21日
宜:	至	至	理	至3月1日止)至課務組辦理,課表請上網查詢(未在規定期間內完
	3月1日	下午4時20分		成選課者記申誠乙次)。 2、二技、四技 轉學生已辦科目抵免者,可辦免修。
				3、同一專業必修科目不得退本班之課程而至他班上課。
				4、二技、四技 日間部跨進修部、進修學院修課之同學須先填妥跨部制選
				課單(課務組領取),經日間部各單位審核後,依規定時間至日間部教
				務處課務組選課。 5、日間部跨進修部、進修學院選課時間:3月2日
				(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止)。
				6、日間部延修生請於開學後第三週至課務組領取選修課程一覽表,
				以憑至出納組繳交所選修課程之學分費(或學費及電腦實習費,
				於當週內未領表並完成繳費者,所選修課程紀錄將被註銷)。
就學貸款	1 月 15 日		學務處課指組辦	學生連同保證人(父母親)攜帶註冊日前三個月內戶籍謄本(不收戶口名簿影印本),印章,國民身份證、學生證及學雜費繳納單。至台北富邦銀行指
	至		理	定分行辦妥簽約對保手續。
	1月31日			註冊前:1月31日以前請郵寄台北富邦銀行所開具A撥款書B本人郵局
				存摺影本 C 學雜費繳納單 D 填具學生基本資料表(請上網下載),郵寄
				主辦單位:學務處課指組申請緩繳學雜費。就學貸款學生基本資料下載:
			h) ab b	http://www.cust.edu.tw/active/loan.html
學分抵免	2月16日		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具有二技、四技已修習科目學分者,憑原校之修業證明書正本及成績單正本等證明文件。(限一次辦理完成)
	至		上	今寸並切又付 * (『K * 九州 注
	2月21日			
			學務處課指組辦	軍公教遺族子女、現役軍人子女、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
就學減免	12月1日		理	人士子女、低收入戶學生及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請至學務處課指組辦理先
	至			扣除就學減免,逾期不受理。 弱勢助學合格學生,請先扣除學雜費(減免)後再付款或辦理就學貸款。
弱勢助學方案	1月31日前			申請就學貸款、就學減免資料下載網站
				http://www.cust.edu.tw/active/loan.html
	2月21日		學務處生輔組辦	轉學生、復學生應需繳交以下證明如:免役(免役證明影本)、補充
規範:	至		理	兵(補充兵證明影本)、已服完兵役者(退伍令影本)、替代役(替
	2月25日		_	代役影本)等證明文件請正反面影印後貼於兵役調查表背面。
	7 /1 70 H			

承辦單位洽詢電話:

- (1). 學雜費繳費事宜,請洽台灣土地銀行南港分行及各地分行電話:(02)2783-4161
- (2). 補發學雜費單據事宜,會計室連絡電話: (02) 2782-1862-4 轉 121
- (3). 兵役事宜學務處生輔組連絡電話: (02) 2782-1862-4 轉 138
- (4). 減免學雜費、就學貸款事宜,請洽學務處課指組施小姐連絡電話:(02)27821862-4轉199
- (5). 住宿事宜請洽學務處生輔組(02)27821862-4 轉 138
- (6). 教務處註冊組連絡電話(02)27821862-4 轉 125、126。
- (7). 教務處課務組連絡電話(02)27821862-4轉 139、178。
- (8). 學務處網頁線上服務: http://www.cust.edu.tw/active/d_finance.html
- (9). 學校網址:http://www.cust.edu.tw